

证券代码：430556

证券简称：雅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和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雅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达新能源”）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公司在雅达新能源的该项授信申请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控股孙公司惠州雅达皓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航新能源”）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伍佰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公司在皓航新能源的该项授信申请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确定以子公司和孙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业务为依据，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具体条款以相关方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和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无

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合同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担保期限内对子公司和孙公司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符合规则的前提下，审批具体担保方案及调剂担保额度；授权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雅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河源市高埔岗农场新作塘作业区河埔大道东边（厂房）

注册地址：河源市高埔岗农场新作塘作业区河埔大道东边（厂房）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缴资本：5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晓宇

主营业务：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科技中介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充电桩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4 年 10 月 23 日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2.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031,969.21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45,000.00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1,986,969.21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2.21%

2024年营业收入：0元

2024年利润总额：-13,030.79元

2024年净利润：-13,030.79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

3.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惠州雅达皓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福兴工业区福达北路31号

注册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福田镇福兴工业区福达北路31号

注册资本：100万元

实缴资本：1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晓宇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经营范围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销售；充电桩销售；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5年4月7日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4.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事项是确定 2025 年度对子公司、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业务的总安排，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大写：伍仟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方式以签订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和子公司、孙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2025 年度公司子公司和孙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增加流动资金，公司通过担保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对子公司、孙公司发展提供支持，有利于增加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子公司雅达新能源、孙公司皓航新能源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满足其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

该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是为子公司和孙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其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此次为子公司和孙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等内容。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	5,000	9.69%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和孙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